

# 保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的要求，由保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保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准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相关制度，明确工作职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高标准、严要求推进。

（一）主动公开情况。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力求积极稳妥，及时准确。进一步完善机构信息，及时更新调整本部门政策文件、权责清单，公开年度预决算文本、本部门年度总结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2022 年，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25 条，内容涵盖政策法规、工作动态等各类信息。其中政府网站公开信息数 25 条，政务微信发布信息 1600 条。

公开内容包括进一步修订完善了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主要职责、机构设置、班子成员工作分工、权责清单、业务办理流程图等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畅通当面申请以及信函、电报、传真等申请信息公开渠道。2022年度，我局没有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落实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按照“谁制发、谁提出，谁审查、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原则，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确保公开内容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按规定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人才引进、人事任免、财政预算决算、工程招标公告及政府采购公告等政府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日常维护和监管，确保各平台稳定、可靠、安全运行。依托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版块，利用“政策文件”“部门动态”“政策解读”“财政（务）预决算”等专栏，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积极运用“保定退役军人”公众号，及时传达相关政策决策，发布通知公告，推广工作经验，宣传先进典型，回应社会关切，为我市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提供服务，为推进我市退役军人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公众号开通至今，每天更新发布内容，2022年累计发布信息1600条，受到广大退役军人的好评。2022年7月，我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就“优待证申领制发、双拥、英烈祭扫纪

念”等工作，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注的相关退役军人热点问题。

（五）监督保障情况。及时调整完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厘清工作职责，对照政务公开标准规范清单，局办公室统筹，各处室结合工作职能协同推进，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高效、规范。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与全局重点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建立健全规范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国务院、省、市政府信息公开的文件要求，落实审查、保密等相关制度。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4.8348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	申请人情况
---------------------	-------

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 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0	0	0	0	0	0	0	

	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2年，我局针对2021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发现的问题，强化整改，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但在某些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公众号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有待提升。二是在提升公开工作意识上还需加强。三是在制度的完善上仍有进步空间。

我局将在新的一年工作中加强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持续推进公众号日常管理，加强栏目设置和栏目内容的调整优化，注重数质双控，突出时效管理，狠抓标准规范，全方位提升网站维护水平。二是加强涉及公众切身利益、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民生领域、重点领域等方面的政府信息的梳理、公布。三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发布审核和保密工作，严格管理，确保信息公开安全、保密。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我单位收到一件政协委员提案，经政府督查室批准，定为“不予公开”。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事项未收取任何费用。